

证券代码：600355

证券简称：*ST 精伦

公告编号：临 2025-040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部经电话确认），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学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临 2025-041 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全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一致决定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将《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报经此次股东会审议，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1 月 7 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临 2025-042 号《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全文。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